# 塔铺读后感600～800字优秀8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雪海孤独 更新时间：2024-02-28

*读后感的写作需要有深度的思考和分析，这有助于我们培养批判性思维，读后感有助于我们培养对文学作品的独立思考能力，不仅仅听从他人的解释，下面是小编为您分享的塔铺读后感600～800字优秀8篇，感谢您的参阅。我从8岁时开始看《三国演义》，我一直都...*

读后感的写作需要有深度的思考和分析，这有助于我们培养批判性思维，读后感有助于我们培养对文学作品的独立思考能力，不仅仅听从他人的解释，下面是小编为您分享的塔铺读后感600～800字优秀8篇，感谢您的参阅。

我从8岁时开始看《三国演义》，我一直都很喜欢。所以直到现在我也还在阅读。

?三国演义》这部小说，主要是在讲东汉末年，群雄争霸，有三位英雄脱颖而出。他们分别是刘备，孙权和曹操。他们三人争夺天下。这本书里也讲了很多战争，比如说夷陵之战、官渡之战、赤壁之战等。

其中我最喜欢官渡之战。中国东汉建安五年(200），曹操统军在官渡（今河南中牟境）地区击败袁绍军队进攻的一次决战。

东汉末年，豪强拥兵割据，逐鹿中原。时袁绍拥有冀、青、幽、并四州，自恃兵多粮足，图谋相机消灭仅据兖、豫二州的曹操。

建安五年一月，袁绍率精兵10万南下。在此之前，曹操为避免腹背受敌，已先击溃与袁绍联合的刘备，并进驻易守难攻的官渡。

四月，曹操以声东击西之计，于白马(今河南滑县境)击斩袁将颜良，败袁军。袁绍初战失利，锐气受挫，改分兵进击为结营紧逼。两军对垒于官渡，相持数月。

其间曹操因兵疲粮缺，一度欲回守许昌(今河南许昌东)。谋士荀彧认为，曹军以弱敌强，此时退兵必为所乘；反之，袁军轻敌，内部不和，相持既久必将有变，正可出奇制胜。

曹操纳其言，派兵袭烧袁军粮车；又亲率精锐5000奔袭袁军乌巢(今河南境)粮屯，全歼袁军，烧毁全部囤粮。

消息传来，袁绍所部军心动摇，纷纷溃散投降。曹操乘机全线出击，歼敌7万余，袁绍父子仅率800余骑北逃。官渡之战，奠定了曹操统一北方的基础，袁绍则从此一蹶不振。

要知道在这次战争中发明了霹雳车，结果是曹操胜利了。我还很佩服书中的人物，比如曹操、刘备、诸葛亮，因为他们遇见什么事情都能沉住气。

有一次，弟弟在那里闹，我刚想大发雷霆。妈妈就说：“你看了那么多三国故事，要学会沉住气。你越是心平气和弟弟才越听你的。”我试了一下，果然如此，于是我更加佩服三国里的“伟人”了，也更赞叹《三国演义》里的那些计策，比如说反间计空城计等。

我认为《三国演义》是一本非常好的书。也就是因为《三国演义》这本书，让我爱上了历史，也爱上了阅读。

偶尔听见老师说《古文观止》是本不错的书，我便缠着妈妈买了，但买回之后却大失所望，那一个个认不得的字，那一句句看不懂的文言古句，让我不知从何读起，更是让这本书一度被我所遗忘，直到某日，无意翻开这本蒙尘已久的书，细细品味一番，虽说依旧看不懂那深奥的文言文字，但那译文所讲述的一个个故事却是让我大感兴趣，特别是“曹刿论战”一文。

在“曹刿论战”中，最吸引我的除了曹刿不费吹灰之力以少胜多战败齐国以外，便是他与鲁庄公的那番交谈，特别是在鲁庄公质问他：敌强我弱，兵力悬殊，我们可能胜利吗?的时候，曹刿并未直接回答，而是问鲁庄公，他所做之事是否会让百姓愿意为他打仗。他这一问，抓住了任何一个帝王都爱面子的特点，让鲁庄王不得不用各种事件来证明自己爱百姓，以至于百姓会真心诚意随其作战，而曹刿就是在这时取信于鲁庄公，让其相信自己是为国存亡而来觐见，从而获得出战的机会，在战时大放异彩。“曹刿论战”让我看到了一个机智而心思缜密的人，让我在敬佩他的同时也学会了很多。而除了曹刿论战，《古文观止》上一些我听闻已久的名篇也吸引着我。

?陋室铭》是唐代名家刘禹锡的传世大作，也被收录进了《古文观止》中。这篇文章仅仅八十一个字，却写出了刘禹锡那洁身自好的高尚品质，就如周敦颐的《爱莲说》中的那句 “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涟而不妖”一样，那《陋室铭》中字句句间都流露着刘禹锡的不慕名利的高尚情怀，特是那句“斯是陋室，惟吾德馨”，好像就是再向那些在他落魄时落井下石的人说着“我刘禹锡就算住在这里破旧的小茅屋

之中，也不会放下尊严与你们这群人同流合污!”而这也让我在对刘禹锡的《陋室铭》大加赞扬时，也对面前抱着的这本我原本不太放在眼里的古文言文，书产生了极大地兴趣与好感，对于它的“身世 ”我也有了了解，他是从一对以教书为职的叔侄吴楚材与吴调侯编着的，虽然只是编着，但正因为有了这样一本书，才让我对古文产生了兴趣。

?古文观止》中名篇众多，名句也众多，但我最爱的还是王羲之的《兰亭集序》中的“每览昔人兴感之由，若合一契，未尝不临文嗟悼，不能喻之于怀。固知一死生为虚诞，齐彭殇为妄作。后之视今，亦犹今之视昔，悲夫!故列叙时人，录其所述，虽世殊事异，所以兴怀，其致一也。后之览者，亦将有感于斯文。”这话语中透露着王羲之对世态炎凉，时间飞逝的感慨，让我也受益匪浅。

原以为《活法》是一本稻盛和夫的传记，其中会夹杂个人创办企业的一些历程。看过之后才发觉远非如此，《活法》一书融入了稻盛和夫先生一生的智慧和经验，书中的字里行间都渗透着一位思想者的高尚人格和处事哲学。从他的书中，我感悟最深的是他把追求真理作为自己的人生航标，在真理的指引下，他的一生虽历经无数的风风雨雨和许许多多的诱惑但始终没有偏离正确航线，他的事业也一步一步蒸蒸日上。

稻盛和夫先生，与其齐名的另外三大经营之圣大家应该都有所耳闻，他们分别是松下公司创始人松下幸之助、索尼公司创始人盛田昭夫、本田公司创始人本田宗一郎，而稻盛和夫则是两家世界500强(京都陶瓷株式会和第二电电株式会kddi)的创始人，可以说他是一位世界顶尖级的企业家，稻盛先生的活法很简单，人只要坚持真理活着就很简单，其实真理并没有人们想象的那么深奥，我们牙牙学语的时候就有人教我们真理，“不说谎、不给别人添麻烦、真心诚意为别人、不贪心、不自私自利”这就是做人的基本真理，这些看似简单的道理却是指引着稻盛先生成功经营两家世界500强企业和令人称道的生活、行事的准则。

有句歌词如是唱到：现在的才关键，最重要就在眼前。所以在日常销售管理工作中，事先我都做好计划与安排，竭力完成当日的工作，今日事今日毕，当天事决不留到明天，当想到一个好“点子”时就立即行动，并用阳光的心态努力将一件件事情办好，完成得漂亮漂亮。同时借鉴《活法》中的成功法则，我也努力训练自己成为一个优秀的领导者，逐步提高自己的领袖魅力，当项目部个别员工业绩欠佳时，我不再像以往一味的批评，我知道了，每个人的能力都不同，有些员工非常能干，有些则不然，但只要员工有积极向上的态度、认真努力做事，就不该按他们贡献的能力区别对待。管理者该做的是：发掘每一个员工的长处，并在企业中为他们找到最好的着力点，让他们发挥一己之长。当我的员工抱着负面、消极的态度时，我会试着跟他们谈，告诉他们积极的态度不仅对个人有好处，对公司来说也很重要。只有尽快调整转变自己的心态，这样工作才有成效。作为我个人，在售楼部随时保持高昂、愉快的心情，拥有和部下达到目标的决心，领导同事们朝正确的方向走。逐渐地我得到了开发商、客户及同事们的接受和认同，自己也越干越开心。“我要用全身心的力量来迎接今天!”只要我们把握好了今天，活出璀璨的分分秒秒，我们就一定能拥有美好的明天!

真理是永恒的定律，它经得起时间的考验，经的起舆论的监督，经的起内心的反省，人生的活法有很多，但最简单也是最正确的活法就是追求真理。褪祛浮华，回归理性，让激情燃烧，用理性护航，用努力去浇灌幸福的花朵，积极健康地生活、工作，让天天快乐，分秒精彩，我们将活出灿烂的未来!

?李尔王》是莎士比亚四大悲剧之一，而我也于这个寒假期间，看了看这本书。此书讲述的是一个国王自食恶果的故事。

读完本书，我觉得书中的那个年老昏聩、刚愎自用、目光无识“李尔王”实在是可悲。他好像不懂得人情世故一样，分不清好与坏，仅仅凭着两个大点儿女儿平常多说的那些奉承、好听的话。就将自己的江山和权利分给了她们。却把诚实率直善良不会取悦父王的小女儿科第丽霞驱逐到国外。以至于被两个大女儿所抛弃，最后还连累了小女儿，自己则在悲痛疯癫中死去。

可以说，悲剧的发生是由这个糊涂虚伪的老国王一手造成的。为了满足自己的虚荣之心，他不仅害了自己，而且害了那个善良天真的小女儿——科第丽霞。在我看来他是遭到了天遣，可谓是自食其果。当然，那两个坏女儿的做法也是让人没法容忍的。她们为了自己的利益，在自己的父王面前一个劲儿的夸耀、吹嘘，好来骗取父亲对自己的欢心，从而为自己将来那背信弃义的理想打好基础。然而，正当两个女儿都向他献媚花言巧语，哄得他兴高采烈的时候，往往小女儿科第丽霞没有摇尾乞怜似的向他奉承，她不怕和他顶撞，也因此大大扫了他的兴。一怒之下，这位被蒙着双眼的可悲国王就把对自己唯一忠心的小女儿赶出了家门。而没有了绊脚石的两位大女儿也如愿以偿的，得到了李尔王分给她们盼望已久的家产。之后，她们便抛弃了原先深爱着她们的老国王。当然，恶人有恶报，我可以说，她们的一生是最不完美的，她们没有得到别人真诚的爱。有的，仅仅是和她们当初同样目的一个男人无尽的摆弄。她们不光害了别人，也葬送了自己的幸福。

同样的，那个害了自己同父异母的哥哥和父亲的私生子爱特门，到头来也是一无所有。他同那两个可悲又可恨的女人一样，为了金钱和权力，抛弃了原本属于自己的幸福。

然而，这一切的一切都与当时那黑暗的社会有着不可分割的关系。这个故事虽是发生在遥远的古国，可我们现实的生活中也有太多太多这样的例子。无论是谁都会喜欢甜言蜜语的人，喜欢听夸赞的话。这就是人生，但我们不能因为现象和外表而失去理智成为下一个李尔王，“金光灿灿的并不全是黄金!”

作品写的是作者坐在自家阳台上听雨春雨时的所见、所想。一场宝贵的春雨勾起作者无限的遐思，听出人生的各种境界。下雨本是我们生活中一件见怪不怪的事情，也许我们并没有多少感受，或者大都厌恶地抱怨道：“好讨厌的下雨天，弄的哪里都是湿的。”但，一场春雨，使作者感觉到平静、闲适，“感到无限的喜悦”，“仿佛饮了仙露，吸了醍醐，大有飘飘欲仙之概”。作者运用这些比喻带领读者进入愉悦的心境。继而作品着重、大量运用问责描写了雨滴滴在檐溜上发出的声音，“时高时低，时响时沉，时断时续，有时如金声玉振，有时如黄钟大吕……”，这些描写和比喻，使读者有身临其境的感觉，不由得感觉自己仿佛置于阳台上同作者一起听雨，心境不由得随着作者的.心境变化而变化。

作者说，下雨最先使他想到的是麦子，是久经干涸的小麦。这时，作者听雨的心境是久久盼望春雨的农民的心境。一场“贵如油”的春雨缓解了作者的“焦急之情”，使作者的“梦境实现了”，听到雨声作者心旷神怡，神驰千里。作者的生命“凭空添了一片温馨，一篇祥和”，当然，说是“凭空”，其实不然。

作品中，作者还引用了宋蒋捷的一首听雨诗，蒋捷用这首听雨诗来概括自己的一生，其中透露出些许悲凉之意，作者也借此诗来表达听雨的一种别样境界，同时，读者不免情绪也稍微低转，然而作品并向这方面延伸，而是作者带领读者进入“纵浪大化中，不喜亦不惧”的人身境界，读者的情绪不免又斗转，随着作者又转而“听雨而兴高采烈”。作者随后由远及近地欣赏景物，用所感所想带领读者品味听雨、看雨的乐趣，进入另外一种听雨的境界。

季羡林老先生看似平常平凡的听雨经历，转化成质朴素雅文字，娓娓道来，将读者轻松地引进听雨看人生的不同境界……

?红楼梦》是中国封建社会的百科全书，是中国古典小说的最高峰。书中以贾宝玉和林黛玉的悲惨爱情故事和荣国府宁国府的兴败为线索。本书的描写非常细致，可见本书作者曹雪芹批阅十载的心血。其中有关于林黛玉的细节描写，让我深深地明白了，黛玉寄人篱下生活的不易和谨慎。就以她初至宁国府时的描写为例，“他近日所见的几个三等仆妇，吃穿用度已是不凡了，何况今至其家，因此步步留心，时时在意，不肯轻易多说一句话，多行一步路，唯恐被人耻笑了他去。”从这一小段的描写可见林黛玉的谨慎、自尊，也正是因为这些，林黛玉在宁国府才会那般小心，唯恐被人耻笑了去。却因为她本身的性子与此格格不入，所以她才会过得那么艰难，最后有了黛玉葬花这一情节，也奠定了她死于屋中的悲惨结局。

又说贾宝玉，虽是出身富贵。受尽了宠爱，却终是落了一个出家为僧的结局。最终与相爱的人阴阳两隔，不得再见，也是可怜。悲痛到了极点。看破红尘，出了家，可能也是他最好的结局吧。回忆起他初见林黛玉的风流潇洒，不禁有些许伤感，曾头戴束发嵌宝紫金冠，齐眉勒着二龙，抢珠金抹额，穿一件二色金百蝶穿花大红箭袖，束着五彩丝传，花结长穗宫绦，外罩石青起花八团倭缎排穗褂，面若中秋之月，色如春晓之花，鬓若刀裁，眉如墨画，那是多少女子心目中的意中人?被多少女子当成心中的朱砂?却被情所困，被那残酷的封建所摧残，最终为僧，不知引发了多少多情读者的伤感。有多少人因为他的爱情不如意，家道中落而伤心落泪。

读完一整本《红楼梦》，心中感触颇深。不禁发问“问世间情为何物?”回答为“直教人生死相许。”但是我认为生死相许并不痛苦，最为痛苦，最让人承受不了的是生死离分，阴阳两隔，死者或许是解脱者，生者才是最伤神的人，而贾宝玉偏偏活着，忍受着日日思人之苦，同时也承受着家族的压力，可谓到了一定的极限了，不禁让我心疼，曾经玉面翩翩的公子，竟落魄至此，心酸不已，久久不能回神，依旧沉在伤神之中，或许这便是《红楼梦》的魅力所在吧。

?红楼梦》是中国的四大名著之一，我身为小女子一枚，最喜爱的名著当然是红楼，因为里面的许多细节性的描写和敏感心态大部分是从一个女子的心态出发的。

?红楼梦》带着忧伤、凄凉的气氛，让人常常想落泪，而里面的诗词之多又让人不得不折服其下，怪不得有那么多的人在研究《红楼梦》。

以前就想写一些关于红楼梦的文章，一则因时间仓促，二则笔下无文，所以也就搁下了。

?红楼梦》带着忧伤、凄凉的气氛，让人常常想落泪，而里面的诗词之多又让人不得不折服其下，怪不得有那么多的人在研究《红楼梦》呢。

故事讲的是一个家族的兴衰，一个家族的大小故事。主人公为贾宝玉，他应该说来是一个柔中稍稍带刚的男子，他的柔有部分是因为环境所致，他们家上上下下几乎都是女性，掌管全家的也全是女子，自然而然地就应了一句话“近朱者赤，近墨者黑”。他们的家族是因为家中一女子进宫当了皇帝的宠妃而盛起，于是他们天天吟诗作乐，而其中又有两女子非提不可，那便是薛宝钗和林黛玉。林黛玉生性猜忌，多愁善感，可贾宝玉偏偏就是喜欢她，她身子弱，老祖宗看不上她，便骗贾宝玉与薛宝钗成亲，林黛玉闻讯气死，而当贾宝玉揭开喜帕发现并非林黛玉，而林黛玉又身亡，悲痛欲绝，出家当了和尚。

这里的是是非非是“剪不断，理还乱”，让人看到古时婚姻的纰漏，它们往往全有父母处理，什么“指腹为婚”，更为可笑的是，他们有时从未见过面便稀里糊涂地成亲了。而且古时女子争着要进宫，因为那样可以使家族富贵，可皇帝有上千嫔妃，得宠一时，没多久又要被淡忘了，她们又何苦进宫呢?皇帝姥儿们饮酒作乐，衣食无忧，而老百姓则是吃了上顿没有下顿，生活之苦让人难以想象，也怪不得有了一次又一次的起义“造反”了，祸害之缘还是在于皇帝身上啊。这一出出的悲剧让人心寒而又愤怒，让人不由得痛恨起古时的苛捐杂税，它们把老百姓一步一步往火坑边上推，真让人深恶痛疾。

?红楼梦》一书让我时而高兴时而忧伤，时而愤怒时而感慨万千，也让我想了很多，或许吧，事事不能完美，而人也如此。

这个暑假，我读了《大卫·科波菲尔》这部世界级的文学名著。我回味无穷，回看大卫那像长河般的岁月故事，实在是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

大卫，是一个没有爸爸的可怜孩子，从小便与他的妈妈相依为命，很可怜，很可怜。不仅如此，在大卫的童年里，还有许多恐惧与憎恨，这些不良因素是从哪里产生的呢?是从大卫的继父——谋得斯通姐弟俩的手中产生的。我憎恨这两个坏东西，是他们俩联手制造了混乱与恐惧，还使大卫的母亲，在恐惧中离开了这个没有希望的世界。大卫悲痛欲绝，我也不禁潸然泪下。噢，对了，大卫妈妈的离世，让大卫家的女仆佩格蒂也悲痛万分。

还在大卫妈妈活着时，那两个坏东西就将大卫送进了以严肃闻名的萨伦学校。大卫在这个学校受尽了苦难，也认识了一个后来的好朋友——特雷格尔。我对这位新朋友很同情，因为他常常被老师们殴打。

大卫的妈妈死去后，大卫被送去谋得斯通——格林比货行里当童工，大卫受不了折磨，跑到了他的姨婆家里。他的姨婆十分果断地收留了他，还送他到一家很有名气的学校学习。毕业后，大卫当了律师，我很高兴，也为大卫骄傲。

随后，大卫还与斯潘洛家的那朵小花——朵拉结了婚，我很惊讶，大卫还这么小，怎么可能会结婚呢?后来，我才了解到，原来外国人都是很小就结婚的，这才让我放下心来。但是，上天又给了大卫一个毁灭性的打击——朵拉与小狗吉卜手拉手地走了，大卫又一次陷入到死亡的悲痛中，太可惜了!

大卫经过了一段时间的消沉，终于从痛苦中恢复了过来，他又爱上了爱格妮斯，这使我逐渐对大卫失去了一些好感，因为他有些多情!

大卫最终与爱格妮斯举行了婚礼!他们之间的爱，逐渐根深蒂固。爱格妮斯不仅爱他，还默默地支持他，使大卫的学习又进步了，并且帮助大卫最终成为一名，赫赫有名的作家，我既羡慕他，也真心地祝愿他们能够白头偕老，平平安安!

我想到了大卫的一生，被爱包围着，温暖与幸福也守护着他。但是，我从大卫身上看到，只有用双手去创造幸福，才会更加幸福!这就是幸福之真谛!

这就是《大卫·科波菲尔》，我希望有更多的人，来感受这部巨著的辉煌!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